

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2年12月3日上午9：3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形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2年11月28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实际表决的董事9名。郑钟南董事长主持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南洋电缆（天津）有限公司在澳大利亚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为满足业务拓展和战略发展的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南洋电缆（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洋天津”）拟在澳大利亚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公司名称为 NAN 电力电缆澳大利亚有限公司（NAN Electrical Cable Australia Pty. Ltd.），注册地为澳大利亚维多利亚州，主要从事电缆的销售及销售服务，技术开发和海外市场开拓等相关业务，NAN 电力电缆澳大利亚有限公司拟注册资本 88 万澳大利亚元（约人民币 580 万元），由南洋天津全额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100%。

具体投资细节详见 2012 年 12 月 4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南洋电缆（天津）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2012-035）。

本次子公司对外投资授权南洋天津董事长代表公司全权办理设立该全资子公司的相关事宜，南洋天津董事长有权签署各项协议、承诺书和一切与上述业务有关的文件，必要时，授权代表有权转委托他人履行其职责，受转托人的行为视为授权代表的行为。

二、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注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在交通银行佛山分行和中国民生银行广州开发区支行设立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IPO”）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以下简称“专户”），专户仅用于IPO项目“环保型特种高压交联电缆项目”的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随着公司IPO募投项目资金的不断投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资金已基本使用完毕，截止2012年11月27日，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广州开发区支行设立的专户（账号：0318014170006118）、交通银行佛山分行设立的专户（账号：446267000018010029052）余额共计为190.54万元，该余额主要系募集资金产生的信用证的保证金退回及利息收入。鉴于项目募集资金已基本使用完毕，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决定注销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全部转入公司银行基本账户。

特此公告！

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四日